**计算机与软件工程学院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老师双选规则**

1. 各班级学生于6月27日下午17:30前填写附件一：《学生志愿选择表》交于辅导员处按行政班级汇总并提交学院审核。
2. 指导老师于6月28日前按汇总后的《学生志愿选择表》内志愿进行第一次筛选（以第一志愿优先，以此类推），原则上每位指导老师所带学生人数为16人左右。
3. 上述第一次未选上的学生于6月29日前按学院下发的双选结果进行第二次指导老师选择，后由相关指导老师进行确认，若选择的老师所带人数已满，则需服从学院进行调剂。
4. 学院将于7月1日前确认最终所有双选结果。

以上最终解释权归学院所有，若有疑问请联系辅导员咨询学院。

 计算机与软件工程学院

 2020年6月22日